

证券代码：837714

证券简称：同曦环保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安徽同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7 月 9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广川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2,18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回租融资 5000 万元及关联方担保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因生产经营的需要，拟采取销售回租的方式向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融资

5000 万元，并分别由控股股东同曦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；由南京同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、盐城市金时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名下的房产为公司提供抵押担保。具体以签订的相关协议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中，公司与南京同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、盐城市金时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同受同曦集团有限公司控制，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。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 名股东中，同曦集团有限公司属关联方，持有公司股份 61,680,000 股，占比 99.20%，故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安徽同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安徽同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7 月 10 日